

证券代码：003816

证券简称：中国广核

公告编号：2023-068

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10月13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全体监事。

2. 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3408会议室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4人（其中何大波监事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议案表决）。监事张柏山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，委托监事庞晓雯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

4.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时伟奇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与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,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,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,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(公告编号: 2023-069)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修订<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,本次会计核算制度的修订,是根据有关会计政策调整而进行,同意本次修订。

公司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制度》的详细内容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